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12樓

聯絡人：廖雅筑
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817

傳真：(02)26531775

電子郵件：sfaa0450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障字第11500097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21050000J_1150009779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函報手語視訊轉譯服務中心之115年度手語技術士證照乙級考照高級班相關規劃一案，詳如說明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5至116年度委託辦理手語視訊轉譯中心營運管理案」需求說明書第貳、三、（三）約定辦理，暨復貴公司115年7月23日115程字第411號函。

二、本案同意備查，旨揭考照班之招生簡章副知各地方政府（如附件），請廣為宣傳以利有意願人員參訓，聯繫方式請洽02-2552-3082、deaf@nad.org.tw。

正本：程曦資訊整合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六都)(含附件)

